

浅析西欧近代转型时期商人资本职能的转变

罗翠芳

(江汉大学 城市研究所,湖北 武汉 430056)

摘要: 西欧近代转型时期,商人资本职能在不断地转变。安特卫普时期与热那亚时期,商人资本主要表现为商品资本与生息资本;荷兰时期,商人资本在前期主要表现为商品资本,后期主要表现为生息资本;英国时期,商人资本在早期也主要表现为商品资本,后来随着经济变化部分商业资本逐渐转型为产业资本。在这些商人资本职能转变中,资本逐渐完成了从商业资本向产业资本转化的历史过程,从而加快了工业资本主宰社会经济新阶段的到来。

关键词: 商品资本;生息资本;产业资本;转型

中图分类号: F11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677(2007)03-0178-05

西欧近代转型时期是一个急剧变化的时期,商人资本^①为追逐高额利润,在不同时段内其具体职能在不断地转换,那么它是如何转换的,以及这些转换对当时社会经济有什么样的历史影响?对此,学术界既没有粗略的探讨,更没有详细的论述,有鉴于此,本文试图进行追踪研究。

然而,如何来研究这个问题?这是一个难题。因为商人资本总是处在动态变化之中,只有把它们定位于一个个点上进行分析,并将它们串联起来才能把握其转变的脉络,进而弄清其转变的意义。如何寻找这些点呢?在近代西欧转型时期,商人资本曾在不同时段内大规模地流向不同经济中心:16世纪上半叶流向安特卫普,16世纪下半叶流向以热那亚为中心的地中海区域,17世纪流向荷兰,18世纪流向英国。那么,为了对商人资本职能转换有一个清晰的把握,本文试图选择以上几个经济中心点作为平台来追踪商人资本转变的轨迹。

一、安特卫普时期与热那亚时期:商品资本与生息资本

安特卫普时期是西欧商人资本大规模流动的开始,这一时期商人资本大部分表现为商品资本,只有一小部分充当货币资本。然随着美洲白银继续流入安特卫普之后,南德意志的富格尔、韦尔塞等商业家族转入向西欧各国王室放债的投机中,生息资本(货币资本)的重要作用日益显

出来。由于南德意志商人资本把太多赌注压在西班牙政府借款上,大商人资本追逐高利的本性,使它们越陷越深,再加上它们的财富理念使得预期收入与现实相冲突,因而没隔多久,富格尔、韦尔塞等商业家族就在菲利普二世的破产声中销声匿迹了。这是近代西欧大商人把大部分资本投作生息资本的一次重大失败。应该说,在安特卫普市场上商品资本与生息资本大体上平分秋色,生息资本在安特卫普市场上的优势地位还未来得及显现,就伴随着赌性太大的富格尔商业家族一起崩溃了。

然而大商人资本逐利的特性,让它们在欧洲通货膨胀期间更加活跃。意大利大商人资本继承了南德意志商人资本传统,继续向西班牙政府提供贷款并乐此不疲。16世纪下半叶美洲白银大量流入西欧市场,途经热那亚,这使得热那亚原有信贷交易、货币交易更加狂热。为了在通货膨胀的大风浪中搏击一番,地中海原发达地区的大商人资本把赖以发展的商业禁商之地让给了南下地中海的西北欧商人资本,自己则把大量资本投入到热那亚皮亚琴察交易会,追逐高额的金融利润。正是这些大商人资本造就了16—17世纪之交的“热那亚时代”,热那亚时代是西欧金融家的时代,是近代西欧生息资本最为辉煌的时代。它是由美洲送给西欧的“横财”——白银促成的,生息资本在这一时代占绝对主导地位。但是,在西班牙帝国第5次破产声中

^①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说:商人资本或商业资本分为两种形式或亚种,即商品经营资本和货币经营资本。可见马克思是把商人资本等同于商业资本的,并且认为商品资本与货币资本同属于商人资本或商业资本。因此,按照马克思的这种界定,本文有时把商人资本与商业资本互用;对商人资本的考察,也包括了对它两种形式的考察。

收稿日期:2006-07-06

作者简介:罗翠芳(1973-),女,湖北松滋人,江汉大学城市研究所,历史学博士,助理研究员,主要研究西欧经济史。

(1627),热那亚金融泡沫构架崩溃,依附于热那亚放债集团的大商人资本从此暗淡下去。

二、荷兰时期:从商品资本到生息资本

17世纪,荷兰是发展前景最为看好的国家,西欧大量商人资本流向荷兰。沃勒斯坦认为,荷兰的优势首先是生产优势,然后是商品流通,最后是金融优势^{[1]46}。其实,这种观点难以让人信服。从经济史上讲,一个国家能称得上某一时期的经济霸主,大体上是控制了那一时期的高利润行业。如工业资本主义时期,英国就是控制了世界工业体系后才称霸全球的。同样,在商业资本主义时期,商业是高利润行业,荷兰是控制世界商业体系后才成为17世纪经济霸主的。正如马克思所说:“现在,工业上的霸权带来商业上的霸权。在真正的工场手工业时期,却是商业上的霸权造成了工业上的优势。”^{[2]822}因此,“是商人资本主义,而不是工业资本主义继续塑造着17世纪……”^{[3]78}。所以,在荷兰兴旺发达时期,其优势主要在商业上,是商业资本而不是工业资本主宰着社会经济命脉。

荷兰繁荣前期,商品经营资本是其经济生活的主体。荷兰大部分商业资本活跃在波罗的海——伊比利亚贸易之中。波罗的海平均每年进口鲱鱼7100拉斯特,其中80%以上是来自荷兰。同一时期,波罗的海平均每年进口盐25900拉斯特,其中78%为荷兰所提供^{[4]419}。也许这些大宗贸易看起来利润不高,但是事实上却是相当可观的。仅以谷物贸易为例,1590—1599年阿姆斯特丹1拉斯特黑麦的价格比但泽的多出40盾,1610年黑麦在阿姆斯特丹与但泽的比价(1拉斯特以白银计算)是1.45:1,17世纪20年代荷兰与波罗的海谷物差价之比仍维持在1.3:1之间,30年代谷物差价进一步增大,40年代更是谷物贸易的黄金期,荷兰每年进口的谷物约7.4万拉斯特,每一拉斯特的两地差价是42盾,一年的利润为310万盾。大致说来,在1580—1650年间,仅谷物贸易就能给荷兰每年带来100万盾利润^{[4]373}。因此在波罗的海——伊比利亚贸易之中荷兰商人资本得到了发展壮大。

货栈兴旺,一切兴旺。随着转运贸易规模增大,荷兰产业发展力度也相应地增强了,有时很难区分商业资本和工业资本。因为“商业资本家在制造业部门投资和管理是一种非常正常,而且也是预料中的行为”^{[1]86}。如转运贸易的繁荣,使得荷兰造船业和航运业发展迅速。1636年,荷兰用于远海航行的船只有1750艘。1650年时,在欧洲2万艘航运船只中,荷兰船只有1.5~1.6万艘^{[1]79},其航运能力达40万吨,是欧洲最强的。到1670年,荷兰拥有的船只吨位数是英国的3倍,比英国、法国、葡萄牙、西班牙、德意志等国加起来的总吨位数还多^{[1]52}。在17世纪里,欧洲国家订购或包租荷兰船只成了一种习惯,而且与造船业相

得益彰的是,荷兰在这一时期统治着世界航运贸易。虽然荷兰兴旺的商业贸易促进了产业发展,但是在产业革命到来之前(即工业利润小于商业利润时),商业资本在荷兰经济生活中仍处于支配地位。

荷兰商人资本由盛而衰的转折源于英法等民族国家的兴起。这一时期,英法等国相继实行重商主义,鼓励本国手工业发展,保护本国商业利益,从各个方面排挤荷兰商人,打击荷兰优势地位,以图瓜分荷兰世界市场份额,进而抢夺荷兰商人资本的世界转运贸易主动权。

赫顿说,荷兰控制世界转运贸易这一事实,是“17世纪英国经济政策(制定时需要考虑)的最重要的因素”^{[1]86}。因此17世纪以来,英国想尽一切办法摆脱荷兰在其国内外贸易中的中间人角色。首先以打击荷兰的航运业为突破口,来削弱它的转运贸易优势(因为航运业是荷兰强盛的基础)。1651年英国政府颁布了《航海条例》,此条例就是要减少英国本土和殖民地对荷兰航运贸易以及造船业的依赖,禁止英国臣民雇请荷兰商人商船。然而中间商角色——正是荷兰繁荣的灵魂之所在。因此,该条例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荷兰商人商船,压缩了荷兰与英国及其殖民地之间的贸易活动空间。同时英国还直接打击荷兰转运贸易重要支柱——船只。17世纪下半期三次英荷战争虽没能摧毁荷兰的商业霸主地位,但使荷兰商船损失惨重。第一、二次战争期间,英国共捕获荷兰船只1500艘,并迫使后者承认了英国的《航海条例》^{[4]404}。同一时期,英国控制着英吉利海峡,迫使荷兰商船绕道而行,因而荷兰商船在航道上事故频繁,这就使得西欧其他国家商人更愿意租用英国商船。在英国频频打击下,荷兰转运贸易的基石开始动摇。

同一时期,荷兰还遭受到法国的打击。路易十四时代,法国曾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排挤荷兰商人商船。1659年法国曾对荷兰商船收取高额排斥性关税,1664年、1667年在此基础上又进一步提高了关税。为了打击荷兰海外贸易公司,1664年科尔伯(时任法国财政大臣)创建了两个由国家补贴的东西印度公司,1669年还创建北方公司(其目的就是为了打击荷兰波罗的海贸易)。同一时期路易十四亲率12万法军进攻荷兰。法国的高关税与频繁战争,迫使荷兰商人资本不得不离开法国国内外商业贸易领域。英法对荷兰商人资本的成功遏制,使得欧洲其他国家争相效仿,先后制定了贸易保护政策,这些政策在更大范围内压缩荷兰贸易空间,打击荷兰商人资本,而且这种打压,还不仅仅限于欧洲,在其海外也有类似表现。

总的说来,英法等主要西欧国家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压缩荷兰转运贸易空间。转运贸易受阻就等于掐住了荷兰经济的脖子,其商业、工业出现了灾难性的萎缩。曾经为荷兰财富奠定雄厚基础的谷物、鲱鱼、木材等海外大宗贸易在17世纪中期以后一直处在下滑状态,到18世纪时,它们逐

渐沦为国内贸易了。荷兰商船进出波罗的海的次数也大为减少。17世纪50年代荷兰船只在松德海峡进出次数平均每年为2322次,而18世纪头10年里,平均每年只有728次^{[4]428}。荷兰制造业也随之衰落了。1700年莱顿布匹生产是25000匹,而到18世纪30年代末,每年只有8000匹,荷兰逐渐从布匹出口大国沦为布匹消费大国。同一时期荷兰烟草加工厂从1720年的30家缩减到1751年的8家,印花厂从1700年的80家减少到1770年的21家,到1796年时仅剩12家,繁盛一时的丝绸工业也衰弱了^{[5]999}。对此,阿锐基说:荷兰资本之所以能侵吞英国工艺的利润,不是因为它本身在工业生产方面的优势,而是因为它是世界贸易的集散中心^{[6]235}。也就是说,一旦荷兰转运贸易中心的优势消失,其制造业也就失去了优势,因为前者是基础,所以在荷兰转运贸易空间受到挤压之时,也是其制造业衰落之时。

与此同时,荷兰商人资本逐渐从商业与生产之中撤离,把资本转向金融领域。例如勒夫威尔原是阿姆斯特丹集生产和贸易于一体的亚麻布商人,一直以来其生产的亚麻布全部贩运到英国,那时亚麻布是他所经营的唯一商品。后来英国市场上竞争压力增大,他只把65%的亚麻布送到英国,另外,他开始寻求其他生财之道,亚麻布收入占他总收入的80%。再后来,他只把44%的亚麻布运到英国,亚麻布收入只占他总收入的40%。由于荷兰亚麻布贸易在国际市场上逐渐边缘化,另外其他行业处境也日益艰难,于是此人在1764年结束了自己全部贸易与生产活动,把资本从那些领域中完全撤离出来^{[4]422}。像勒夫威尔这样在国际竞争中失败的商人,在荷兰很有代表性。他们大都从商业与生产中撤离出来,把资本投向国内外金融业,使之成为纯正的生息资本,或放债或购买有价证券,靠坐收利息过日子。

荷兰商业资本主义的发展轨迹,与热那亚简直如出一辙:“比如在热那亚或者阿姆斯特丹——商业资本主义经历一个发展浪潮,资本积累超出平常的投资渠道范围之后,金融资本主义已经能够取代并主宰商业世界的所有活动,至少在一段时间之内”,因此,金融业成为18世纪荷兰最具活力的部门。与国外有密切联系的阿姆斯特丹银行家,18世纪时把“自己的某些商业利益让给汉堡、伦敦,乃至巴黎”,自己则“形成一个对外封闭的放债人集团”,把17世纪积累下来的资本向外输出,坐享特权^{[7]297}。不过依然控制着西欧经济的上层活动。

荷兰商人资本大量地投入到国内金融领域且有增无减。18世纪50—60年代荷兰放债集团平均每年把1500万盾投入到国内各种债券中^{[8]144}。1780—1795年它们仅向国内公债的投入每年平均就达3700万盾,而1795—1804年之间每年平均则高达5000万盾。^{[4]145}英国大使威廉·坦普尔爵士说,“当他们(荷兰政府)付清了一部分本金

之后,含泪收回本金的那些人不知如何处置这笔钱,不知道如何为这笔钱再找到一个如此安全、容易生息的去处”^{[9]73}。这尽管带有夸张成分,但事实表明,金融投机是这一时期商人资本主要的活动。17—18世纪荷兰国内官方利率与民间利率都很低,外加资本者对这一时期国外投资信心增加,于是更多的荷兰商人资本流向了国外。1782年荷兰商人资本共向国外输出47500万佛罗林。^{[7]298}大量的输出可获得大量地回报。18世纪前期荷兰投资者每年从国外获得利息约为1500万盾,而18世纪后期每年则为3000万盾^{[4]682}。1750—1773年间,仅阿姆斯特丹一地的商业银行家从国外投资中就获得价值高达8000万盾的利息^{[4]143}。可以说,在18世纪荷兰经济中货币资本完全取代了商品资本。此时的荷兰在很大程度上从一个商业资本主义国家演变为一个金融资本主义国家。

荷兰是在商业资本主义框架内兴起的,它代表着商业资本主义发展的顶峰。这也意味着荷兰的黄金时代是商业资本主义发展所能达到的极限。或者说,在荷兰这一辉煌的历史时期里,欧洲商业资本主义体系内的结构优势与潜力差不多开发殆尽了。

三、英国时期:从商业资本转型为产业资本

在取代荷兰霸权的前期,英国所走的依然是如同荷兰一样的商业资本主义发展道路。在英国勃兴的初期,其社会经济部门中占主导地位的依然是商品经营资本。荷兰是英国商业资产阶级上升道路上最大的障碍。英国凯觐荷兰的商业霸权,因此英国长期以来模仿荷兰经济发展模式,“师夷长技以制夷”,不断扩大海外商业贸易,努力成为世界转运贸易中心,后来它终于战胜荷兰取得了商业霸主地位。“在英国变为典型的工业国,即变为拥有矿山、制铁厂和纺纱厂的国家以前五十年的时候,它已经是一个大商业国。正如一句名言所云:是个商人的国家。在那里,商业发达走在工业变化的前头,而且,它也许决定着工业的变化。”^{[10]69}也就是说,工业革命前,在英国经济中处于优势地位的仍然是商业资本。

其实从理论上说,在工业革命发生乃至产生巨大推动力之前,商业利润一般比制造业利润高。中世纪西欧是这样,近代早期也是如此。16、17世纪,在欧洲经济总体中,工业所占有的资本和人力只是很少的一部分,它对经济的影响也是边缘性的,而且即使是在工业革命早期,这种情形也没有多大改变。因此波拉德说,在英国产业革命早期,商业资本的重要性远比工业资本的大^{[11]106}。不过在西欧经济转型前夕,在其社会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英国商人资本逐渐表现出不同于以往商人资本的特点。

海外扩张与殖民是西欧原始资本积累的重要源泉,而

商人资本是这一过程中的先行者。下面就以荷兰商人资本为参照物,来看看英国商人资本在此中有什么样的不同。

荷兰是紧接着葡萄牙西班牙之后向外扩张的西欧强国,因而它在东方所抢占的殖民地一般来说都是一些贸易环境比较好的地区,已拥有良好的商品货币关系。殖民商人不用把过多的流动资金变为固定资金,即不用进行一些“生产性投资”,只要有大量白银,就能获得所需商品。因为工业革命前,白银几乎是西方打开东方贸易唯一的敲门砖,而在整个17世纪荷兰是“欧洲贵金属仓库”,其商人手中控制着大量白银,因此在17世纪大半时间里,荷兰几乎独占着欧洲与东方之间的香料贸易。英国多次想破坏荷兰香料垄断地位,但都无济于事,对荷兰东印度公司的商业垄断只有望洋兴叹。因而英国东印度公司在18世纪前没有多少经济成效。

相较于荷兰来说,英国殖民时间大致上要迟一点,它所抢占殖民地大体上都是一些经济环境不太好的地区。在东方,英国挤不进荷兰所占据的香料群岛,在美洲,只有西印度群岛和北美洲的一些地方英国还能插手。而西印度、北美洲相较于南美洲来说,土地生产前景差,其上没有丰富的白银与黄金可以开采,尤为不利的是其上几乎没有商品经济关系。“在1700年以前,它已在美洲占领了十三个殖民地;但是,除去这块面积广阔而荒芜的,其当时的重要性尚不及一个最小香料岛的地区。”^{[10]24}英国商业资本要想在殖民地站稳脚跟,把西欧列强仅剩的殖民地纳入自己的商业体系中,一切都得靠自己资金的投入,来构建商品货币关系网络,以便站住脚跟发展壮大。

英国商人资本正是这样做的。商人资本组织殖民地公司,依靠团体的力量,对殖民地进行“生产性的开发”,如在殖民地修建基础设施,投资种植园或矿山等一些生产性经济活动。如弗吉尼亚公司集资20万镑中,英国商人投资10.6万镑。在马萨诸塞公司筹集5500镑中,商人投入了3800镑。爱尔兰公司筹集了10万镑,商人在其中投入了73500镑^{[12]111}。同一时期,个体商人资本也把部分资金投入殖民地中。如伦敦银行界的巴克利家族,格拉斯哥的豪斯家族在殖民地拥有众多的种植园。英国商人格莱斯顿、贝里等在殖民地拥有数千名为自己创造剩余价值的奴隶。格拉斯哥的商人麦克道尔“在西印度有富庶的田庄,在海上有他的货船,这些货船满载着蔗糖和酒源源不断地开回英国”^{[13]265}。虽说英国商业资本一度在亚洲所取得的成就就不大,但在美洲却相当成功。在18世纪大部分时间里,西印度种植园的利润是英国海外经济支柱。

由此可见在海外扩张与殖民中,英国商人资本不同之处在于:荷兰商业资本沿用以往商人资本一贯做法,采用的是“生产成本外部化”战略,这种战略就是尽量把生产活动让其他国家或地区承担,自己较少介入,凭借自己手中充裕

的贵金属货币,充当国际中间商,把一个地区的商品运到另一地区,其商人仅仅是国际商贩而已;而英国商业资本在海外殖民中逐渐推行的是“生产成本内部化”战略^{[6]211},由于诸多原因英国商业资本大多或直接或间接地投入生产,肩负着商人和生产者的双重职责。

英国商业资本这种特点在其国内也有体现。随着英国海外市场的扩大,海外市场需求远远超过英国国内生产力水平,而英国商业资本却没有荷兰商业资本那样充裕的货币资金,不用在本国或殖民地开办工场,就能在全世界范围内任意调拨所需商品,在当时景况下,英国商业资本只能更多地投入生产。在近代转型时期,英国不少商业资本家既从事海外贸易,又投入国内生产。例如英国商人威廉·麦尔士、塞缪尔·陶切特、乔纳斯·博尔德等都是从事西印度贸易的,但同时他们在国内都开办了工场。第一个商人在布里斯托尔开办了大型糖厂,第二个在兰开夏郡开办了纺织厂,第三个在利物浦开办了炼糖厂^{[13]268}。不仅如此,商人资本还投入到本国生产技术的改进中。保尔·芒图说:“为伯明翰的工业威望作出……最大贡献的人,就是索霍的马修·博尔顿,其成功完全归于他的商人才干……正是以大胆而机巧的,熟悉市场的富源和需要的商人资格,他才敢于负担瓦特发明费用以使发明成为实用的东西。”商业资本投入生产与技术改造中,逐渐转化为产业资本,促进了英国工业资本主义的发展。

虽然以往商人资本在其兴旺时期也部分地投入到生产中,促进了制造业的发展,但是正如阿锐基所说“诚然,专门从事生产活动的资本主义企业早在英国积累周期开始之前就存在。但是,这类企业在形成热那亚和荷兰积累体制的过程中要么根本没有起作用,要么只是起了次要的和辅助的作用。一般说来,热那亚和荷兰的主要资本主义企业都从事远程贸易和巨额融资(布罗代尔称这种活动是“资本主义的基础”——引者注)尽可能把生产活动排除在它们的组织范畴之外。而英国积累周期恰恰相反,资本积累是建立在积极参与组织生产过程,并进行合理化改革的资本主义企业基础上的。”^{[6]212}这也就是说虽然以往商人资本也投资于生产行业,但对当时社会经济发展影响不大,而英国商人资本投资于生产行业,在西欧转型前夕对社会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这是为什么?

以往商人资本如意大利商人资本,荷兰商人资本等在其发展前期几乎都是以商品资本为主,不过一般说来或多或少都带动了当时制造业的发展,但是后来它们无一例外地从生产上撤资并投向了金融领域,成为生息资本,最终“与社会的一般经济发展成反比例”^{[1]366},使得原所在地区逐渐走向衰落。然而英国商人资本虽在其前期也是以商品

资本为主,但随着海外市场的扩大,生产技术的重大突破等原因,它们逐渐超越了以往商人资本的发展轨迹,大量转向工农业等生产领域,自身逐渐转型为产业资本,实现了质的飞跃。英国商人资本的发展轨迹与社会经济发展方向大体一致,从而促进了本国的经济转型。

综观近代西欧商人资本职能转变的原因,不出其二。一是商人资本自身特性,二是经济发展背景。马克思说:没有哪一种资本比商人资本更容易改变自己的用途,更容易改变自己的职能^{[14]314}。布罗代尔也认为,资本主义发展史上的一个基本特点是它的无限灵活性,它的变化和应变能力^{[6]5}。在近代转型时期,商人资本无不体现出这样的特征:即资本自我实现的手段是多变的。不过,无论资本实现自我扩张的手段或方式(贸易,金融,或生产)如何变化,它追求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追逐利润,实现资本一定程度上的增殖。但是“任何新的制造业,任何新的商业部门,或任何新的农业操作方式的建立,从来都是一种投机,实施者指望从中获取巨额利润。有时这种利润很大,有时情况也许恰恰相反。但是总的说来,这种利润跟同一地区其它老的行业利润构成不同寻常的比例。如果那个项目取得成功,它的利润起初一般很高,而当那个行业或操作方式已经完全建立,变得人人皆知的时候,竞争就会使利润减少到其他行业的水平”^{[6]266}。也就是说,当竞争在同一行业加剧,资本利润就有可能下降到其他行业之下的危险。如果此时生产技术还没有重大突破,资本还有其他选择,如从一行业撤资转向到相关行业(例如商人资本从商业转向金融领域),或向另一空间流去(例如出现如前所述的大规模的国际流动),从而就会延缓资本转型。然而一旦适宜的利润空间被开发完,最后就会堵死资本在原有行业或空间获利的机会(荷兰时代把商业资本主义的潜力开发殆尽)。不过“没有静止不动的资本主义”^{[15]464}。资本逐利本性,必然会使它另择它法来改变利润下降、资本自身贬值等被动局面,表现出它的适应性与非专门性,超越以往资本一般发展轨迹,转向当时在经济生活中仍处于从属地位,然有着巨大潜力的工业生产领域。虽说工业是商人资本利润衰退的一种补救行业,但是当时世界市场逐渐形成,为其提供了强劲发展的动力,外加这一时期西欧生产技术有了重大突破,这就

为陷于困境中的商人资本展现出光明的前景。商业资本转向工业生产,是资本自我实现的需要,在此过程中工业生产逐渐取代转运贸易而成为资本自我实现的主要手段,与之相应的是,工业资本将成为新时代社会经济生活的主宰。

在西欧近代商人资本职能转换中,资本最终完成了从商业资本向产业资本转化的历史过程,从而加快了工业资本主宰社会经济新阶段的到来。

参考文献:

- [1] 沃勒斯坦. 现代世界体系:第2卷[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8.
- [2] 马克思. 资本论: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8.
- [3] Peter Kriedte, Peasants, Landlords and Merchant Capitalists Europe and the World Economy 1500—1800[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ublication, 1983.
- [4] Jan De Vries & Ad Van Der Woude, The First Modern Economy: Success, Failure, and Perseverance of the Dutch Economy, 1500—1815[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5] Jonathan I. Israel, The Dutch Republic: its Rise, Greatness, and Fall 1477—1806[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8.
- [6] 阿锐基. 漫长的20世纪:金钱,权力与我们社会的根源[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1.
- [7] 布罗代尔. 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3卷[M]. 北京:三联书店,1996.
- [8] Violet Barbour, Capitalism in Amsterdam in the 17th Century[M]. Michigan: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76.
- [9] Henry Kamen, European Society 1500—1700[M]. Routledge, 1992.
- [10] 保尔·芒图. 十八世纪产业革命:英国近代大工业初期的概况[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
- [11] 卡洛·M·奇波拉. 欧洲经济史:第1卷[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
- [12] 陈曦文,王乃耀. 英国社会转型时期经济发展研究[M]. 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
- [13] 黄邦和,萨那,林被甸. 通往现代世界的500年——哥伦布以来东西两半球汇合的世界影响[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
- [14] 马克思. 资本论: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
- [15] 斯塔夫里亚诺斯. 全球分裂——第三世界的历史进程(上册)[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3.

责任编辑 张颖超

Inquiry into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Merchant Capital in Modern Age of Western Europe

LUO Cui-fang

(Institute of City Research, Jiangnan University, Wuhan 430056, China)

Abstract: In the transformation period, the function of merchant capital had been changing constantly. At the Antwerp Ages and the Genoa Ages, much merchant capital was the merchandise capital and interest capital. During the Holland period, the merchant capital was mainly the merchandise capital in early days, and later transformed into interest capital. During the British period, the merchant capital also mainly performed the function of merchandise capital at first, and gradually turned into industry capital, thus becoming the vanguard of the new ages.

Key words: merchandise capital; interest capital; industry capital; transformation